

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及微信等方式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发出。

（二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3 日上午 10 点以通讯方式在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东海街道通港西街 156 号 5 楼会议室召开。

（三）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 6 人，实际出席 6 人。

（四）本次董事会会议由楼建强先生召集和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（五）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以 6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》。

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楼建强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，其不再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一职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（个人简历见附件 1）。

（二）以 6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补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。

1、同意选举楼建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，并由楼建强先生任主任委员，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；

2、同意选举楼建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，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(三) 以 6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》。

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余河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（个人简历见附件 2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/>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。

(二) 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独立意见

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8 日

附件 1:

楼建强先生个人简历

楼建强先生，男，1967 年 10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，博士研究生学历，研究员级高级经济师。历任：中国银行江西省分行职员，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进出口管理部副经理，江西江南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，江南证券有限公司副总裁、总裁，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上海天马微副总经理、CFO，香港莱蒙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集团副总裁，深圳中航集团副总裁并先后兼任深圳中航商贸有限公司总经理、董事长，现任江西鑫润航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、天津鑫润航达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，2019 年 9 月 25 日至今担任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。

楼建强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；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及公司现任其他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，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附件 2:

余河先生个人简历

余河先生，男，1972 年 11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会计专业本科学历。2006 年至 2010 年，任泉州安通物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安通物流”）财务总监；2011 年至 2015 年，任安通物流董事长助理，协调安通物流财务工作；2016 年至 2019 年 7 月任安通物流高级顾问；2019 年 8 月-9 月任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；2019 年 10 月至今担任安通物流财务总监。

余河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；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及公司现任其他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，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。